

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 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 业务限额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4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	兴银鑫日享短债	
基金主代码		005079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
公告依据	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。	
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、金额及 原因说明	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12 月 24 日	
	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5 年 12 月 24 日	
	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12 月 24 日	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20,000,000	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20,000,000	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20,000,000	
	暂停大额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投资的原因说明	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	兴银鑫日享短债 A	兴银鑫日享短债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	005079	007637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		是	是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（含）起调整全部渠道（含直销）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。

调整后，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（不含直销，下同）累计申购本基金金额超过 20,000,000 元（不含），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，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。

调整后，恢复办理直销柜台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，即取消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起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的申购限额。

（2）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 A 类、C 类份额限制金额单独计算。

（3）本基金暂停代销机构相关业务期间，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。本基金恢复办理代销机构大额申购、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（4）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hffunds.cn）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，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00-96326）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12 月 24 日